**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**

資深長期照護人員表揚辦法

98.06.12 第六屆第四次理、監事聯席會議通過

一、目的：

本會為表揚長期照護人員之貢獻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（一）目前於長期照護領域服務滿20年者。

（二）具個人活動會員資格，且入會滿10年者。

（三）於長期照護相關領域具特殊貢獻者。

三、申請作業及方式：

（一）由單位主管提報或由會員自行申請，並填寫「資深長期照護人員申請表」（如附表），檢附所有經歷證明，送交協會「評審小組」審核資格是否符合。

（二）「評審小組」由會員委員會擔任，並由會員委員會主委任召集人。

四、申請期間：

每年申請一次，固定每年1月於本會網站公告，請各單位主管或會員提報申請。

五、名額：

每年3名，每人以一次為限。

六、獎勵方式：凡資格審核通過者

（一）頒發資深長期照護護理人員獎牌一座。

（二）於協會網站公告，並行文予得獎人員所屬單位。

（三）於當季「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會訊」刊登報導。

（四）於會員代表大會中予以表揚。

七、實施與修改

本辦法經理事會核准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

**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 出生日期 |  | 最近六個月內二吋半身相片一張 |
| 現職 | 服務機構 |  | 職 稱 |  |
| 服務單位 |  |
| 電話 |  | 會員號 |  | 入 會年 份 |  年 |
| 電子信箱： |
| 通訊地址 | (□□□-□□) | 年 資總 計 | 年 月 |
| 經歷（除長期照護相關領域經歷，其他不列入核計） | 服 務 機 構 | 服 務 單 位 | 服 務 年 資 | 職 稱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 |  | 年 月 |  |
| 特殊貢獻 | (若不敷書寫，請另以A4紙書寫) |
| 單位主管/會員簽章 |  |
| 備註 | 1.請詳閱申請辦法。 2.本表請以正楷書寫，字跡務求工整。3.每項經歷請附上證明。 4.優良事蹟及貢獻請簡要說明。需附證明文件。 |
| 審核結果 | (本欄由協會填寫) |

**資深長期照護人員申請表**